

#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

锡职院科〔2022〕4号

---

## 关于印发《无锡职业技术学院 纵向科研包干制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各院部：

现将《无锡职业技术学院纵向科研包干制项目经费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

## 纵向科研包干制项目经费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科研项目、经费管理的改革精神，推进项目经费使用“包干制”改革工作，积极营造健康有序的科研氛围，充分激发科研人员创新创造活力，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关于优化科研管理提升科研绩效若干措施的通知》（国发〔2018〕2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32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177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纳入学校统一管理且符合项目管理单位“包干制”经费管理方式的所有纵向科研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如有其它未尽事宜按项目下达单位及学校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第三条** 学校是项目经费管理的责任主体；科研和财务管理部门及各二级单位对项目经费的管理与使用负有监管责任；项目负责人是项目经费使用的直接责任人，对项目经费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真实性和相关性承担法律责任。

**第四条** “包干制”项目经费使用实行项目负责人承诺制。项目负责人承诺项目经费全部用于与本项目研究工作相关的

支出，不截留、挪用、侵占和虚假套取，不用于与科学研究无关的支出等。如有违反，接受相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项目负责人需签署《无锡职业技术学院纵向科研包干制项目经费使用承诺书》（见附件），提交科研管理部门和财务处。

#### **第五条 关于经费支出：**

（一）项目经费无需编制预算。使用范围限于科研相关的设备费、业务费、劳务费以及其他支出。其他支出包括绩效支出和管理费等支出。

（二）管理费按项目总经费的 5%提取。

（三）绩效支出按照单位奖励性绩效中科研绩效一并进行管理，按各项目主管部门规定的上限执行；项目主管部门对绩效支出无特殊规定的，不设比例限制，由项目负责人根据实际科研需要结合项目组成员的实际贡献发放。

**第六条** 项目结题时，项目负责人根据实际使用情况编制项目经费决算，经学校财务处、科研管理部门审核后，在学校内部公开项目经费决算和项目结题/成果报告，接受广大科研人员监督，公示期满后上报项目管理单位。

**第七条** 财务、审计、科研管理部门有权对项目经费的使用和开支进行监督和审计，对于不按规定使用项目经费，存在截留、挪用、侵占项目经费等违规违法行为的项目负责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

**第八条** 经费管理的其他事项，按国家和学校科研经费管

理相关规定执行。

**第九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由科技产业处负责解释。

附件

##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

### 纵向科研包干制项目经费使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主管部门	
项目执行期	年 月- 年 月	项目批准号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费	万元
所在部门		联系电话	

**本人在此郑重承诺：**

严格遵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等规定，严格遵守国家和学校关于科研项目和经费管理办法相关要求，承诺尊重科研规律，弘扬科学家精神，遵守科研伦理道德和作风学风诚信要求，认真开展科学研究工作；承诺按计划（任务）书的设定实施本项目，同时保证项目经费全部用于与本项目研究工作相关的支出，不截留、挪用、侵占，不用于与科学研究无关的支出。如有违反，本人愿意接受相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一式二份，分别交科产处、财务处。